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导则》视频宣贯培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

为推动《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导则》（AQ 3066-2025）落地实施，经研究，定于2026年4月2日（星期四）上午10时组织开展标准视频宣贯培训。请各省级应急管理部门组织本单位危化监管处室主要负责人、辖区内参与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审查的专家及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化工石化医药、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相关工程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参加，并根据工作需要转请地方相关监管人员参加。培训方式为小鱼易连（账号：9014531015，密码：123456）。请各单位自行集中人员统一参加培训，以保障培训线路畅通。

请应急管理部大数据中心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联系人及电话：孙谭苇，010-83933975。

应急管理部危化监管一司

2026年4月1日

安全监管一司

抄送：部大数据中心。